

改善民生 创建未来

本届政府上任第四年施政汇报

二零一六年七月

目录

- 经济
- 创新及科技
- 房屋及交通运输
- 土地发展
- 扶贫安老助弱
- 教育及青少年发展
- 环保及保育
- 医疗卫生
- 文康市政及地区行政

经济

- 2016 年第一季度，本地生产总值按年实质增长 0.8%。通胀温和，2016 年首 5 个月基本通胀率为 2.6%。
- 劳工市场整体上大致稳定，失业率处于 3.4%的低水平，市民收入续有实质改善。收入最低三个十等分全职雇员的平均就业收入在 2016 年 2 至 4 月按年增长 5-6%，扣除通胀后有 2-3%的实质升幅。
- 虽然近期香港经济受外围影响而放缓，但整体竞争力仍位居世界前列。香港连续 22 年被评为全球经济自由度最高，而瑞士洛桑国际管理发展学院最新公布的世界竞争力年报中，香港亦重登榜首。
- 金融业发展势头良好。沪港通自 2014 年 11 月启动以来运作畅顺。我们已与中央商讨启动深港通，向两地资本市场全面互联互通迈进。
- 截至 2016 年 4 月底，香港人民币存款和存款证余额达 8,303 亿元人民币，占全球离岸资金池约五成。2016 年首 4 个月，香港人民币实时支付系统每天平均结算量达约 9,000 亿元人民币。
- 2015 年 7 月，内地与香港基金互认安排正式实施，让符合资格的内地及香港基金，只要通过简易的审核程序获得对方的监管机

构认可或许可，便能直接在对方市场向公众进行销售。安排实施以来，市场反应正面。截至 2016 年 6 月中旬，已有 43 只基金获认可或批准分别在香港或内地市场向公众销售。

- 2015 年 7 月起，适用于离岸基金的利得税豁免获延伸至私募基金，以提供更便利的税务环境，吸引更多私募基金管理公司在香港开设及拓展业务。2016 年 6 月，立法会通过《2016 年证券及期货（修订）条例草案》，引入开放式基金型公司的新结构，提供多一种基金结构选择，使香港的基金注册平台更多元化。
- 2015 年 11 月，《2015 年结算及交收系统(修订)条例草案》获立法会通过，赋权香港金融管理局监管储值支付工具及零售支付系统，加强金融稳健及用户保障，并推动行业创新发展。
- 2016 年 3 月，《2015 年存款保障计划(修订)条例草案》获立法会通过，落实以总额方式厘定存款补偿的金额，以加快存款保障计划触发时发放补偿的速度。
- 2016 年 5 月，《2015 年税务（修订）（第 4 号）条例草案》获立法会通过，容许企业在香港经营集团内部融资业务时可从应评税利润中扣除借款所须支付的利息，实施适用于合资格企业财资中心的利得税宽减税率，及厘清银行为遵守《巴塞尔协定三》资本充足要求而发行的监管资本证券的税务处理。

- 2016年5月，立法会通过《2015年强制性公积金计划(修订)条例草案》，引入有收费管制的预设投资策略（前称「核心基金」），以回应部分强积金计划「收费高、选择难」的问题。
- 2016年5月，《2015年公司(清盘及杂项条文)(修订)条例草案》获立法会通过，使公司清盘制度更为现代化，并加强对债权人的保障、使清盘程序更精简、完备和健全。
- 为推动金融科技在香港的发展，政府推出了一系列措施，包括各监管机构设立为与金融科技业界加强沟通的专用平台；投资推广署成立专责小组，协助金融科技初创企业、投资者及研发机构于香港营运；数码港推出培育人才和支援金融科技初创企业的计划；以及鼓励金融机构研发和应用金融科技。
- 2015年11月，特区政府与国家商务部在CEPA框架下签署《服务贸易协议》，基本实现内地与香港服务贸易自由化，是两地多年来在CEPA下持续开放服务贸易的新里程碑。
- 为加强与新市场的经贸合作，行政长官在2015年10月率领代表团访问以色列，并于2016年2月率领商贸代表团访问印度期间宣布香港与印度将启动促进和保护投资协定谈判。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也在2015年8月访问智利及墨西哥，期间宣布香港和墨西哥将启动促进和保护投资协定谈判，双方已在2016年

5 月举行首轮谈判。

- 2016 年 2 月，香港与加拿大签署促进和保护投资协定。
- 2016 年 4 月，香港与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完成促进和保护投资协定谈判。
- 2016 年 6 月，香港与东南亚国家联盟（东盟）完成第 7 轮自由贸易协定谈判，并计划在年内完成谈判。
- 2015 年 12 月，《竞争条例》全面生效，有助促进市场竞争，提升经济效益，惠及商界和消费者。
- 延长「中小企融资担保计划」下「特别优惠措施」的申请期至 2017 年 2 月底；把担保费率降低一成，以及取消最低担保费。截至 2016 年 5 月底，已有超过 10,900 宗申请获批，总担保额超过 353 亿元。
- 继 2015 年 2 月宣布在未来 3 年以先导形式推行一系列措施促进时装业持续发展后，2016 年宣布落实加强在本地和海外推广香港的时装设计师和新进时装品牌；为时装设计师设立创业培育计划；以及成立资源中心为年轻设计师提供技术培训和支援。
- 2016 年 5 月，向「创意智优计划」额外注资 4 亿元，持续支援创意产业发展，特别是培育初创公司和人才。

- 2015 年 11 月，在「电影发展基金」下推出「电影制作资助计划」，资助预算制作费不超过 1,000 万元的电影制作。
- 国家在 2016 年 3 月公布的《十三五规划》的《港澳专章》中，支持香港参与「一带一路」建设，并首次明确表示支持香港建设亚太区国际法律及解决争议服务中心。
- 2016 年 5 月，政府与贸易发展局举办首届「一带一路高峰论坛」，获外交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商务部及中国人民银行作为支持单位。论坛吸引超过 2,400 名来自各地的政商领袖参加。
- 为配合「一带一路」倡议，律政司积极向「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及地方推广香港的国际法律及解决争议服务。律政司先后于 2015 年 9 月及 2016 年 2 月率领代表团到印尼雅加达及秘鲁利马，推广香港的国际法律及解决争议服务。其中在秘鲁的工作坊由律政司与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合办，为亚太区经济合作组织会议期间举行的一个项目。
- 律政司开展研究修订相关的法例(包括《仲裁条例》(第 609 章))，透过订明知识产权争议能藉仲裁解决及厘清相关问题，以吸引更多当事人来港透过仲裁解决知识产权争议。律政司已就有关建议咨询有关的持份者，并会寻求尽快展开相关的立法工作。
- 律政司司长领导的调解督导委员会就建议制定道歉法例展开第

二轮公众咨询，并会争取尽快提出最终建议和展开相关立法工作。

- 在 2016 年，进一步扩大特区政府驻内地办事处的网络和提升职能。驻武汉经济贸易办事处于 2016 年 5 月在湖南开设联络处，并计划于同年在河南开设联络处。
- 在 2016 年初公布落实新农业政策，以推动本地农业现代化及持续发展，以及回应市民对香港均衡发展的期望。主要措施包括设立一个 75-80 公顷的农业园、成立「农业持续发展基金」、以及进行顾问研究，探讨物色和划定「农业优先区」的可行性。「农业持续发展基金」在 2016 年 5 月获立法会拨款 5 亿元成立。

创新及科技

- 创新及科技局在 2015 年 11 月成立，推动创新及科技发展，以带动经济转型、发展高增值产业、创造多元化职位及改善市民生活。
- 2016 年首季，宣布投放超过 180 亿元推出一系列措施，全方位推动创新及科技发展，包括：发展高增值创科产业；鼓励大学及私人企业进行研发；支援初创企业；帮助中小企升级转型；建设香港为连通的智慧城市；培育创科人才；以创新及科技改善市民生活等。
- 2015 年 11 月，美国麻省理工学院宣布在香港成立全球首个海外创新中心。瑞典卡罗琳医学院在香港成立的第一个海外研究中心也将在 2016 年在科学园启用。
- 2016 年 4 月，举办首届「互联网经济峰会」，探讨未来互联网经济发展方向及策略，包括全球创新科技趋势对营商策略的影响、大数据及物联网的机遇、「互联网+」、互联网经济增长的启示等。
- 2016 年 3 月，延长改建现有工业大厦及修订工业地段契约以促进数据中心发展的优惠计划，推动在香港发展数据中心，配合业界需求。

房屋及交通运输

- 2015 年 12 月，公布《长远房屋策略 2015 年周年进度报告》。
根据最新的需求推算，政府以 46 万个单位作为 2016-17 起 10 年期的供应目标，公营房屋供应目标为 28 万个单位，包括 20 万个出租公屋单位及 8 万个资助出售单位；而私营房屋供应目标则为 18 万个单位。
- 在 2015-16 起的 5 年期内，预计香港房屋委员会和香港房屋协会的公营房屋总落成量合共约为 97,100 个单位，当中包括约 76,700 个出租公屋单位和约 20,400 个资助出售单位。2015-16 起的 5 年期内公营房屋预计落成量较之前 3 个年度的 5 年期预计落成量为高。此外，市建局亦于 2015-16 年度一次性提供超过 300 个资助出售单位。
- 2015 年 8 月，房委会推出新一轮临时计划，让 2,500 名符合白表资格的人士，可在居屋第二市场购买尚未缴付补价的资助出售单位。
- 2016 年初，预售第二批约 2,700 个新建居屋单位和约 1,000 个房协资助出售单位。
- 2016 年 3 月起，市建局在九龙城区以全面及小社区发展模式开展了数个大规模重建项目。该些项目将于 2025-26 年完成，除可

提供合共约 2,820 个住宅单位，亦将为九龙城区带来规划及社会裨益，并提升区内道路网络。此外，市建局在 2015 年 7 月至 2016 年 6 月期间，就 5 个位于马头角、深水埗、筲箕湾及大角咀的重建项目完成招标，共可提供约 680 个住宅单位。

- 市建局于 2016 年初推出 338 个位于其启德发展项目「焕然壹居」的住宅单位作资助房屋出售，并经已售出约 96% 的单位。
- 正研究于薄扶林区（包括华富邨现址）发展公营房屋的可行性，预计可额外提供约 11,900 个新增公营房屋单位。政府会在 2016 年下半年就土地用途的改划建议，提交城市规划委员会审议。若各项程序顺利，华富邨重建项目最早一期的迁置单位可望于 2024 年落成。
- 政府持续推出住宅用地，私营房屋中期供应量显著增加。截至 2016 年 3 月底，预计未来 3 至 4 年一手住宅市场的供应量约为 92,000 个单位，是自 2004 年 9 月起政府按季度公布供应数字以来的新高。
- 根据政府在 2015 年底就已知「熟地」上已展开或将会展开的私人住宅项目初步估算，2016 年及 2017 年的预计落成量分别为 18,200 及 17,930 个单位。
- 2016 年 4 月，成立「香港海运港口局」，协助政府制定海运及

港口发展策略和措施，以提升香港作为国际航运中心的地位。

- 2015 年 12 月，就「中环及其邻近地区电子道路收费先导计划」展开为期 3 个月的公众参与活动。政府稍后将委聘顾问作深入的可行性研究，拟备具体方案供公众讨论。
- 2016 年 1 月，宣布资助专营巴士公司加快在有盖巴士站安装座椅，及以配对形式安装实时到站资讯显示屏，方便长者以至一般乘客。预计安装工程可于 2016 年下半年起陆续展开。
- 政府与港铁决定提前一年共同检讨票价调整机制，目标是令新的票价调整机制可于 2017 年施行。大方向是务求机制的运行能在维持港铁公司作为上市公司应有的财政稳健的同时，亦能更充分回应市民对票价调整与港铁公司利润的关系及市民负担能力的关注。
- 按照《铁路发展策略 2014》，策划 7 条新铁路项目，并按照策略建议的初步落实时间表，就北环线（及古洞站）、屯门南延线和东九龙线的落实事宜，邀请香港铁路有限公司（港铁公司）提交建议书。
- 争取观塘线延线及南港岛线（东段）于今年内通车，并继续推展沙田至中环线及广深港高速铁路(香港段)工程。
- 2016 年 6 月，获立法会拨款，展开将军澳—蓝田隧道的建造工

程，预计在 2021 年年中完成。

- 2016 年《施政报告》宣布政府将引入先导计划，以九龙东为试点，豁免因提供行人连接而修订契约所需缴付的土地补价，以利构建综合行人连接网络，让整个社会受惠。

土地发展

- 2014 年《施政报告》公布已物色约 150 幅具房屋发展潜力的用地，当中大部分可于 2014-15 至 2018-19 年度的 5 年内推出作房屋发展，供兴建逾 21 万个单位（超过七成为公营房屋单位）。截至 2016 年 6 月中，当中 53 幅已完成法定图则修订程序，估计可提供共约 66,100 个住宅单位（超过五成为公营房屋单位）。另 15 幅用地亦已开展法定图则修订程序，估计完成后可提供共约 17,700 个住宅单位。
- 除上述约 150 幅用地以外，作为 2013 年《施政报告》公布的多管齐下增加土地供应措施一部分，政府物色了另外 42 幅可于短中期拨作住宅用途的用地，估计可提供共约 39,900 个单位（约 24,200 个为公营房屋单位）。截至 2016 年 6 月中，当中 38 幅用地已完成法定图则修订程序（如需要），估计可提供约 39,300 个住宅单位（约 24,200 个为公营房屋单位）。余下 4 幅用地亦已开展法定图则修订程序，估计完成后可提供共约 600 个住宅单位。2016-17 年度展开的另外约 40 幅用地改划，估计可提供超过 70,000 个住宅单位(约九成为公营房屋)。
- 继续在规划条件许可下适度提高房屋用地的发展密度，增加住宅单位供应。自本届政府上任后，截至 2016 年 5 月底，城市规划

委员会已批准涉及 42 幅房屋用地的放宽发展密度申请，令单位供应量增加约 7,850 个。

- 2015-16 年度，透过卖地计划售出合共 14 幅住宅用地，可供兴建约 8,940 个私人住宅单位；加上其他私人房屋土地供应来源(包括铁路物业发展项目、市建局项目及私人重建/发展项目)，整体土地供应可提供约 19,870 个私人住宅单位，超过该年度 19,000 个私人住宅单位的土地供应目标。这是自 2010 年政府引入私人房屋土地供应目标以来的第二高供应量，亦是连续第二年超出供应目标。
- 2015-16 年度卖地计划售出 3 幅商贸用地，可提供约 67,800 平方米楼面面积。自 2012 年 7 月至今，合共售出 13 幅商业/商贸用地，可提供约 454,000 平方米楼面面积。2016-17 年度卖地计划有 8 幅商业/商贸用地，可提供约 536,000 平方米楼面面积。
- 2015-16 年度继续从不同途径增加商业楼面供应，包括于 2016 年 2 月售出旺角工业贸易署大楼作商业用途，提供约 26,400 平方米楼面面积；现正进行有关程序将中环美利道多层停车场改作商业用途，并拟于 2016-17 年度招标出售，预计可提供约 42,000 平方米楼面面积；以及改划金钟廊用地作重新发展，预计可提供约 93,000 平方米楼面面积。我们亦正就重建洗衣街及旺角东

政府用地的初步发展方案咨询区议会及相关持分者，估计可释放大约 125,000 平方米商业楼面面积。

- 「补地价仲裁先导计划」于 2014 年 10 月推出，以便利早日达成契约修订或换地申请的补地价协议，以加快房屋和其他用途土地的供应。截至 2016 年 5 月底，有 1 宗个案已进行仲裁，并于 2015 年 12 月完结。
- 2016 年 1 月，大屿山发展咨询委员会向行政长官提交以「全民新空间」为题的委员会第一届工作报告，内容主要包括 5 方面的建议：空间规划及土地利用、保育、策略性交通运输基建、康乐及旅游和社会发展。政府随即联同大屿山发展咨询委员会在 2016 年 1 月至 4 月就上述建议进行公众参与活动。政府期望于 2016/17 年度拟备新的大屿山发展及保育蓝图。
- 大屿山多项地区工程及短期改善措施已如期推行，第一阶段放宽旅游巴士及私家车进入南大屿山封闭道路的措施，已分别于 2015 年 12 月及 2016 年 2 月实施。南大屿山道路的狭窄弯位改善工程亦将陆续完成。
- 2015 年 9 月，港珠澳大桥香港口岸人工岛上盖作商业发展及其他经济活动用途的研究完成第一阶段社区参与。初步研究结果显示，可供发展的总楼面面积有望达至 500,000 平方米。因应研究

结果的建议发展大纲草图的社区参与活动将于 2016 年下半年进行。

- 我们正积极争取立法会批准拨款，以期在 2016/17 年度内开展在香港岛与大屿山之间的中部水域兴建人工岛的研究，以开拓东大屿都会成为香港第三个核心商业区及长远经济策略性增长区，作为满足香港超越 2030 年后社会和经济发展需要的一个选项。
 - 基于大屿山对香港的可持续发展负起关键的角色，我们正筹备在土木工程拓展署下成立一个跨专业的「大屿山拓展处」，专责大屿山和邻近离岛的发展和保育事项。
 - 「飞跃启德」将发展为世界级旅游、娱乐和休闲地点。现正进行两项顾问研究，当中会参考「飞跃启德」城市规划设计概念国际比赛优胜作品及其他入围作品的出色意念，继续推展「飞跃启德」项目。为实施「飞跃启德」计划内的旅游中枢项目，于 2015 年 12 月完成邀请提交发展意向书的活动，共收到 11 份意向书。政府会在推进旅游中枢的发展时参考收集所得的意见和建议。
 - 为配合启德发展区前跑道南面包括「酒店带」的发展项目，已开展相关基建设施的建造工程，预计有关工程将于 2019 年完成。
- 另外，为进一步改善启德明渠进口道的水质，政府会以截流泵水取代在前跑道打开 600 米阔缺口的方案，新方案经咨询相关的区

议会得到普遍支持，正进行详细设计。

- 正研究搬迁九龙东两个行动区内现有政府设施，以腾空土地作商业及其他用途的综合发展，共可提供约 56 万平方米商业 / 写字楼楼面面积，包括计划把九龙湾行动区内两个验车中心迁至青衣。
- 2016 年 1 月，选出一个非牟利机构营运观塘绕道下 3 幅土地，提供文化、艺术及休闲设施场地。预计由 2017 年年中起开始运作，为期 4 年。
- 2016 年 6 月，「湾仔北及北角海滨城市设计研究」展开为期两个月的第二阶段公众参与活动。该研究的目的是为湾仔北及北角海滨制定可持续发展的城市设计大纲及拟备全面的规划及设计纲领，以期建设一段具吸引力、方便畅达和具活力的海滨供大众享用。
- 前矿场用地发展计划进展良好。茶果岭前高岭土矿场发展已完成法定规划程序，预计可分阶段提供约 2,240 个单位，其中第一期发展已纳入 2016-17 年度卖地计划。安达臣道石矿场用地预计可提供约 9,410 个单位。同时，2016 年 6 月开展进一步研究，探讨利用私人发展商的开发能力加快前南丫石矿场(约 1,900 个单位)的发展及其财务可行性。

- 2016 年 5 月，钻石山综合发展区的总纲发展蓝图规划申请获得批准。第一期的公营房屋将于 2020-21 年度落成，整个发展区预计于 2022-23 年度完工，可提供共约 4,050 个公营房屋单位。
- 古洞北和粉嶺北新发展区是香港将来一个重要的房屋及土地供应来源，可提供约 6 万个住宅单位，其中六成为公营房屋单位，预计 2023 年可让首批居民入住。新发展区的分区规划大纲图已于 2015 年 6 月 16 日获行政长官会同行政会议批准。新发展区前期工程及第一期工程的道路和排污设施计划，亦已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刊宪，正按照既定程序处理收到的意见。
- 2015 年 9 月，完成就洪水桥新发展区的建议发展大纲图进行的第三阶段社区参与。新发展区将会是新一代的新市镇，可容纳约 215,000 人口，提供约 60,100 个新增住宅单位及 15 万个就业机会。我们预计于 2016 年底向城市规划委员会呈交分区计划大纲图。
- 2016 年 4 月，完成「东涌新市镇扩展研究」，相关的分区计划大纲图已刊宪，环境影响评估亦已获批。2016 年 6 月已开展扩展区的详细设计及工地勘测，以期在 2017-18 年度在东涌东开始填海，首批居民估计可在 2023 年入伙，提供约 49,400 个住宅单位及约 877,000 万平方米楼面面积作办公室、零售及酒店用

途，可创造约 4 万个就业机会。

- 2016 年 4 月，完成就元朗南的建议发展大纲草图进行的第三阶段社区参与。元朗南将成为元朗新市镇的扩展部分，提供约 27,700 个住宅单位，以满足房屋及其他发展需要，并改善地区环境。
- 2015 年 8 月，完成《全港工业用地分区研究》，以了解现有私人工厦的最新使用情况。活化工厦政策亦已达致于经济转型周期善用旧式工厦的预期效果，活化措施在 2016 年 3 月底结束前，共接获 22 宗活化工厦的重建申请和 226 宗整幢改装申请。截至 2016 年 5 月底，所有重建申请和 107 宗整幢改装申请已获批出，涉及经改装或新建楼面面积约 142 万平方米楼面面积。
- 2015 年 7 月至 2016 年 6 月期间，香港铁路有限公司（港铁）就 4 个铁路物业发展项目成功招标，合共可提供约 6,260 个住宅单位。另外，港铁经研究后认为在油塘通风大楼用地进行上盖住宅发展，技术上可行，连同毗邻的用地合共有潜力供兴建约 1,000 个住宅单位。政府会与港铁继续积极研究大屿山小蚝湾车厂等其他铁路相关用地的事宜，估计可提供至少 12,000 个单位。自 2012 年 7 月至今，港铁就 14 个铁路物业发展项目成功招标，估计可供兴建约 22,900 个单位。

- 继续为搬迁沙田污水处理厂往岩洞进行勘察和设计工作，有关工作将于 2017 年至 2022 年分阶段完成，让搬迁工程可尽早开展，以释放污水处理厂现址约 28 公顷的土地供其他有利民生用途。
- 继续推展莲塘香园围口岸工程。口岸土地平整已在 2016 年 1 月完成，而其他主要工程合约(包括口岸大楼和连接路)均进展顺利，力争口岸工程在 2018 年完成。
- 以规划一个具竞争力、宜居及可持续的亚洲国际都会为目标，继续进行《香港 2030+：跨越 2030 年的规划远景与策略》全港发展策略更新，并计划在今年年底左右开展公众参与。
- 2016 年 2 月，推出与建筑业界联合编制的建筑图则标准格式范本和提交图则审批时所需文件的核对表，以期提升建筑图则的质素；并透过增加屋宇署人手和简化流程，藉以加快图则审批程序。
- 2016 年 6 月，成立「项目成本管理办事处」，透过系统再造工程及设计优化，以加强对工务工程的成本控制。 并采用 3 管齐下的方法去推展有关措施，包括全面检讨工务工程政策和要求、严格审视超过 300 个主要新工程项目的造价预算、及加强项目管理，以确保基本工程投资的成本效益。
- 2016 年 5 月，《物业管理服务条例草案》获立法会通过，为施行物业管理公司及物业管理从业员发牌制度，提供法律框架。

扶贫安老助弱

- 按 2015 年 10 月公布更新的官方「贫穷线」，贫穷人口连续第二年处于 100 万之下，并为 2009 年有数据以来的新低。截至 2016 年 4 月底，领取综合社会保障援助（综援）的个案已连续 61 个月下降至 242,308 宗（受助人数量 359,390 名），是 14 年来的新低。低收入个案也持续下降 86 个月至 5,950 宗，是 17 年来的新低。失业个案亦持续下降 80 个月至 15,657 宗，是过去 18 年来的新低。
- 在 2016-17 年度，社会福利拨款高达 662 亿元，占政府经常性开支 19%，仅次于教育。与本届政府于 2012-13 开局之年的 428 亿元比较，福利开支大幅增加 55%。
- 2015 年 12 月由政务司司长担任主席的扶贫委员会展开为期 6 个月的公众参与活动，就如何改善香港退休保障制度，收集公众意见。
- 扶贫委员会通过 5 个关爱基金新援助项目，包括：在免费优质幼稚园教育政策在 2017/18 学年正式落实之前，在 2016/17 学年先为有经济需要的家庭提供一次过的幼稚园学生就学开支津贴；推行先导计划，为合资格低收入家庭的青少年女性提供免费子宫

颈癌疫苗注射；以及推行 3 个与残疾人士有关的试验计划，分别为低收入残疾人士照顾者提供生活津贴、提高综援计划下残疾受助人的豁免计算入息，及向领取「高额伤残津贴」并获聘于有薪工作的合资格残疾人士提供津贴以聘请照顾者。以上项目所涉总承担额约 4 亿 5,000 万元，预计可惠及约 86,200 人。

- 2016 年 5 月开始推出「低收入在职家庭津贴」计划，分阶段接受申请，向不领取综援的低收入在职家庭提供财政支援，以鼓励自力更生，纾缓跨代贫穷。
- 自 2015 年 6 月起，「携手扶弱基金」下的首批课余学习及支援项目（专款）陆续展开，涉及的商界捐赠额和专款配对资金合共约 1 亿元，惠及超过 30,000 名中小學生。社会福利署（社署）并于 2015 年 12 月至 2016 年 3 月期间邀请第二轮专款申请，商界捐款高达 7,000 万元，获批项目自 2016 年第 2 季起已陆续展开。
- 2016 年 1 月宣布，将于年内推出第二阶段「长者社区照顾服务券试验计划」，扩展至全港 18 区推行，并增加 1,800 张服务券至 3,000 张。第二阶段试验计划涉及奖券基金拨款 6 亿 4,000 万元。
- 2016 年 3 月，扶贫委员会通过将关爱基金援助项目「为低收入

家庭护老者提供生活津贴试验计划」第一期延续至 2016 年 9 月，并于 2016 年 10 月开展第二期，两期受惠名额总数达 4,000 个。整项计划涉及约 3 亿元的额外开支。

- 2014-15 至 2018-19 年度，增设约 500 个长者资助日间护理名额，并在 11 个发展项目或空置建筑物内，预留地方兴建日间护理中心/单位，预计可新增约 540 个日间护理服务名额。
- 透过多管齐下的方式，在 2014-15 至 2018-19 年间增加约 2,000 个资助安老宿位，并预留地方兴建新的安老院舍，预计可新增约 1,400 个安老宿位。另外，如「私人土地作福利用途特别计划」下所有建议项目均能顺利落实，预计可增加约 9,000 个安老服务名额，包括 7,000 个宿位和 2,000 个日间护理服务名额。
- 2016 年 1 月，宣布将实施伤残津贴检讨跨部门工作小组的建议，除在关爱基金下推行 3 个与残疾人士有关的试验计划外，并会优化现行伤残津贴的评估机制；邀请康复咨询委员会持续跟进邻近地区实施世界卫生组织修订的「国际功能、残疾和健康分类」的情况；由劳工处推行试验计划委托非政府机构为有需要残疾求职人士提供辅导服务；及早就精神病康复者担任朋辈支援者的先导计划纳入常规资助作准备；以及探讨为有特殊需要子女的家长成立公共信托机构的可行性等。

- 由 2016-17 年度起，每年增拨约 1 亿 8 千万元，加强支援残疾人士，包括增加 1,110 个康复服务名额。此外，亦会在 2017-18 学年起让正在轮候特殊幼儿中心的儿童毋须经过资产审查便可获「学习训练津贴」，以及豁免特殊幼儿中心的收费。
- 在 2016-17 年度，继续推行为期两年的「到校学前康复服务试验计划」(试验计划)。试验计划获「奖券基金」拨款 4 亿 2,200 万元，由 16 间有经验推行资助学前康复服务的非政府机构统筹跨专业服务团队，为就读于超过 450 间幼稚园或幼稚园暨幼儿中心的有特殊需要儿童提供 2,925 个训练名额。试验计划下的项目服务已于 2015 年 11 月至 2016 年 1 月分阶段陆续开展。政府已预留 4 亿 7,000 万元的经常开支，让服务在两年试验计划后能扩大及持续推行。当该计划纳入常规化时，所提供的服务名额将增至 7,000 个。
- 2016 年 3 月，推行由奖券基金拨款约 1,000 万元，为期 2 年的「在社区精神康复服务单位推行朋辈支援服务先导计划」，提供 32 个朋辈支援者职位，加强为精神病康复者及其他有需要人士的支援，以及促进公众人士接纳精神病康复者。
- 2016 年 4 月，推行由奖券基金拨款约 2,700 万元，为期 30 个月的「加强支援自闭症人士及其家长 / 照顾者先导计划」，为最少

400 位自闭症人士及其家长 / 照顾者提供个案服务，及为相关的康复单位及前线员工提供支援。

- 展开小榄和启能两个旗舰项目的重建计划，其中屯门小榄医院旧址兴建全港最大的综合康复服务大楼，总楼面面积接近 40,000 平方米，有 1,150 个住宿照顾名额和 550 个日间训练名额。在观塘启能庇护工场及宿舍旧址设立的综合康复服务大楼，将可增设 510 个服务名额，其中 300 个属住宿名额。连同其他已计划的工程，本届政府任期内开展的工程可共提供约 6,200 个康复服务名额。
- 2016 年 9 月起，加强劳工处对残疾求职人士的就业支援，透过为期两年的试验计划聘用非政府机构，支援有辅导服务需要的残疾求职人士。估计每年有大约 130 名在劳工处登记求职的残疾求职人士需要有关服务。
- 2015 年 9 月起，劳工处提升为残疾求职人士获聘后所提供的跟进服务期，由 3 个月延长至 6 个月。估计新措施每年涉及超过 2,000 名残疾求职人士。
- 2016 年初，语文教育及研究常务委员会推出获资历架构认可达第一 / 二级的资历认证的职业中文课程，增强已离校非华语学生的就业竞争力。

- 由 2014/15 学年开始，教育局每年预留约 2 亿元的拨款，进一步加强支援非华语学生学习中文，包括实施「中国语文课程第二语言学习架构」。在 2015/16 学年，共有 197 所学校(包括 112 所小学和 85 所中学)获额外拨款。至 2016 年 4 月止，共超过 2,700 位教师参加第二语言学习架构相关的教师专业培训。
- 在 2016-17 年度，增加妇女庇护中心和家庭危机支援中心(即「向晴轩」)的宿位，以支援家庭暴力受害人和有需要的家庭；并向妇女庇护中心和危机介入及支援中心(即「芷若园」)提供额外人手，以加强支援暂居于中心的儿童。
- 2015 年 11 月，就落实法律改革委员会《子女管养权及探视权报告书》建议的《子女法律程序(父母责任)条例草案》初稿以及支援措施，展开为期 4 个月的公众咨询。
- 由 2015-16 年度起，分阶段在需求殷切的地区内的资助幼儿中心及幼稚园暨幼儿中心，增加约 5,000 个「延长时间服务」名额，当中约 1,200 个名额已自 2015 年 9 月开始分批提供。社署将按各区需求分阶段推行余下约 3,800 个名额。
- 2016 年 3 月，推出为期两年的「为祖父母而设的幼儿照顾训练课程试验计划」，共提供 540 个训练名额。计划旨在强化家庭连系及跨代关系、加强幼儿照顾，并推动祖父母透过终身学习创造

丰盛晚年。

- 将手语课程纳入持续进修基金语文范畴，并接纳课程提供者申请登记其手语课程为基金课程。首批手语课程已于 2016 年 2 月获审批为基金课程。

教育及青少年发展

- 由 2016/17 学年起，在现时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奖学基金(奖学基金)下的特定地区奖学金计划增设 10 个名额予来自印尼的学生，藉以吸引杰出的印尼学生来港修读学士学位课程，促进两地学生的交流及建立连系。
- 为鼓励更多位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及地区的杰出学生来香港升学，建议向奖学基金注资 10 亿元，以所得的投资回报，进一步在特定地区奖学金计划下分阶段新增「一带一路」奖学金的名额至 100 名，并建议同时设立「一带一路境外升学奖学金」，供香港学生前往「一带一路」沿线经济体升读学士学位课程。
- 优质教育基金在 2016/17 年度的优先主题加入「一带一路」的内容，鼓励学界提出申请，让学生了解「一带一路」有关地方的历史、文化、宗教和艺术背景，以及沿线国家和地区的发展，进而了解「一带一路」倡议的意义、对香港未来发展的重要性及可带来的机遇，并反思他们如何能就「一带一路」倡议作出贡献。
- 2015 年 12 月，教育局与印尼政府教育与文化部签订有关教育合作的备忘录，促进两地教育群体之间的策略协作。
- 为帮助学生认识「一带一路」倡议的重要性，由 2015/16 学年起，我们鼓励学校透过中国历史、地理、历史、生活与社会、宗教、

艺术、科技、通识教育等科目的内容及活动（如陆上、海上「丝绸之路」专题研习或体验），加强学生了解「一带一路」倡议的源起，认识沿线国家和地区的历史、文化背景和最新发展，以及和当地民众交流，促进「民心相通」。为配合有关发展，我们将持续为教师提供专业发展活动和相关学与教资源，让教师在推动学生学习时能更得心应手。

- 由 2017/18 学年起，落实免费优质幼稚园教育政策，向合格的本地非牟利幼稚园提供基本资助，让幼稚园为所有合格儿童提供 3 年优质半日制服务，预计约 70%至 80%的半日制幼稚园学位将会免费。此外，亦会为合格的全日制及长全日制幼稚园提供额外资助。在新政策下，政府会循多方面提升幼稚园教育质素，包括进一步改善师生比例、鼓励幼稚园设立专业阶梯及提供具竞争力的薪酬、修订《学前教育课程指引》、优化「质素保证架构」、加强照顾学童的多元学习需要，以及加强家长教育等。
- 成立 8 亿元的「资优教育基金」，支持香港资优教育学苑栽培 10 至 18 岁的特别资优学生，提供学术及非学术的特别培训和个人辅导。
- 2016 年 5 月，《2016 年香港教育学院（修订）条例草案》获立法会通过。香港教育学院已更名为香港教育大学。

- 政府每学年透过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奖学基金及自资专上教育基金向优秀专上学生提供奖学金和奖项。截至 2016 年 6 月，2015/2016 学年颁发合共 1 亿 4 千万元奖学金给 5,600 多名本地学生和近 500 名非本地学生。
- 教育局自 2014/15 学年起推出生涯规划教育，除为合资格的中学提供额外经常津贴，亦推出各项支援措施，大部分学校已把生涯规划教育列为学校的重点事项。
- 为优化高中课程及加强生涯规划教育与相关辅导服务，由 2016/17 学年起，公营中学可将两项经常性津贴，即「高中课程支援津贴」及「生涯规划津贴」转为常额教席，预计可提供约 1,000 个额外学位教师职位。
- 商校合作计划亦见证了飞跃的发展。由 2015 年 9 月至 2016 年 5 月底，已有 125 个商校合作计划伙伴与我们合办了超过 740 项活动，参与学生人次约 22 万。我们会继续鼓励更多工商业机构及政府部门与学校加强伙伴协作。
- 所有群育学校在 2015/16 学年成为特殊学校暨资源中心(群育学校)，为其重返普通学校第一年的离校生及相关的普通学校提供支援，以协助这些学生顺利融入学校生活。
- 透过关爱基金拨款，由 2015/16 学年开始推行为期 3 年的试验

计划，向收录较多有特殊教育需要及有经济需要学生的公营普通学校提供现金津贴，以便安排一名专责教师担任特殊教育统筹主任，统筹校内有关特殊教育需要的事宜。

- 进一步优化校本教育心理服务，在收录大量有特殊教育需要学生的公营中、小学，将教育心理学家与学校的比例逐步提升至 1:4。
- 在教师专业发展方面，2015 年 4 月教师及校长专业发展委员会发表首份进度报告。在首阶段推出的 T_excel@hk 计划下，已开展的项目包括：
 - 就教师及校长专业发展需要进行全港性系统调查，协助制定及推行师资培训的发展方向及培训策略。调查结果预计可于 2016 年第 3 季公布。
 - 为教育专业人员订定专业标准，就教师持续专业发展及学校领导人员的发展，提供清晰的参考资料。预计拟稿可于 2016 年底推出咨询。
- 2015 年 7 月，「推广职业教育专责小组」向政府提交报告，提出三大策略和 27 项建议，以进一步推广职业专才教育。政府全盘接纳有关建议，并正逐步落实。
- 检测及认证业于 2015/16 学年加入透过职业训练局(职训局)推行的职业教育和就业支援先导计划。政府已决定延长计划，总承担

额达 2 亿 8 千 8 百万，将惠及 4 届约 4 千名学生。

- 推行试行计划，向入读职训局所办建筑、工程和科技学科指定专业兼读制课程的学生提供学费资助。试行计划将由 2016/17 学年开始推出，预计非经常开支为 2 亿元，将惠及 3 届约 5,600 名学员。
- 2014 年施政报告宣布推出「指定专业/界别课程资助计划」，由 2015/16 学年至 2017/18 学年资助三届每届约 1,000 名学生修读选定范畴的指定全日制经本地评审自资学士学位课程，为有殷切人力需求的行业培育人才。该计划在 2015/16 学年资助了 5 所自资专上院校提供的 13 个课程当中合共 940 个学额，而在 2016/17 学年，由 6 所院校提供的 15 个课程当中合共 1,030 个学额将会获得资助。指定课程属于 6 个人才需求殷切的范畴。
- 由 2015/16 学年起，逐步增加资助学士课程高年级收生学额。到 2018/19 学年，每年将有 5,000 名表现优秀的副学位毕业生可升读资助衔接学位，较 2014/15 学年增加 1,000 名。
- 入读资助学士学位的学生占适龄人口已由十年前约 18% 增至 2015/16 学年约 26%，连同获取录入读自资学士学位课程的学生，现时整体适龄学生入读学士学位课程率约 46%，再加上副学位学额，修读专上课程的年轻人现已约 70%。

- 2016 年 3 月，推出「香港副学位毕业生升读华侨大学衔接学位课程的试行计划」，让合格的本港副学位毕业生申请入读位于福建省的华侨大学。
- 提前检讨如何扩大「内地大学升学资助计划」的资助范围，由 2016/17 学年起，在 155 所指定内地院校修读学士学位课程并有经济需要的香港学生可透过计划申请资助。
- 在 2015/16 学年，推出为期 3 年的「促进香港与内地姊妹学校交流试办计划」，为每所参与试办计划的本地学校提供每年 12 万元定额津贴及专业支援，以进一步促进两地姊妹学校专业交流与多元协作。期望参与姊妹学校计划的本地学校在 3 年内由现时 300 多所逐步增至约 600 所。
- 继续优化各学生内地交流计划，包括在 2015/16 学年筹办更多不同类型的计划，以及增加名额至逾 75,500 个。
- 在 2015/16 学年，于港籍学生班计划下，在深圳市为港籍学童提供香港课程的学校由 2014/15 学年 9 所增加至 11 所，包括两所港人子弟学校，学生人数由 2,200 名增加至约 3,100 名。
- 在内地有关当局的支持下，2015/16 学年的跨境校巴特别配额数目增加至 220 个，较 2014/15 学年的 170 个增加约三成，满足跨境学童对此类校巴服务的需求。

- 2015 年完成新学制中期检讨，并于 2015 年 11 月发展《新学制中期检讨与前瞻报告》。学校课程亦迈进持续更新的阶段。更新课程将包括在中小学课程中推动科学、科技、工程及数学(STEM)教育，加强认识《基本法》、「一国两制」等相关概念，并持续发展学与教资源、加强职前和在职教师培训等。
- 由 2015/16 学年起全面推行「第四个资讯科技教育策略」，主要措施是为全港约 1,000 所公营学校建立无线网络校园。直至 2015/16 学年，已有约一半学校完成有关工程。
- 正进行新一轮顾问研究，以检视最新的国际学校学位供应和需求情况，预计研究将于 2016 年年中完成。
- 2015 年 7 月，于资历架构下成立新的服装业行业培训咨询委员会(咨委会)。目前已为 21 个行业 / 界别成立 20 个咨委会，涵盖本港 53%的劳动人口。
- 在 2015-16 年度，首两个青年宿舍项目在得到立法会批准其拨款申请后，分别展开建筑工程及详细设计，预计首批宿位将于 2018 年底落成。
- 2015 年《施政报告》宣布成立 3 亿元的「青年发展基金」，支持青年人创业。基金的筹备工作已经接近完成并即将接受申请。
- 2016 年的「暑期交流计划」将到「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印尼作

专题考察，以扩阔香港青年的视野。另一方面，我们于 2016 年 4 月以试办方式推出「一带一路交流资助计划」，以资金配对模式资助非政府机构举办前往「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青年交流活动，达致「民心相通」。

环保及保育

- 2014 年 3 月实施鼓励与管制并行的计划，在 2019 年年底前逐步淘汰约 82,000 辆欧盟四期以前柴油商业车。截至 2016 年 4 月底，近 41,700 辆柴油商业车已被淘汰，包括所有欧盟前期柴油商业车。
- 2015 年 7 月，《空气污染管制（远洋船只）（停泊期间所用燃料）规例》生效，规定远洋船在香港停泊时转用含硫量不逾 0.5% 的燃料，香港是亚洲首个立法规定远洋船停泊时转用低硫燃料的城市。
- 2016 年第二季，启动检讨空气质素指标的工作。
- 2015 年 10 月，10 亿元的回收基金正式启动，以协助回收业提高作业能力和效率。回收基金咨询委员会已建议批出共 29 项首批申请。
- 已成立跨部门工作小组督导及统筹有关落实都市固体废物收费的筹备工作。环境及自然保育基金已预留 5 千万元拨款，为社区参与计划提供资金，首批计划已于 2016 年上半年开展。在 2016 年 2 月成立的「公共空间回收及垃圾收集设施改造督导委员会」正检视相关设施，以配合都市固体废物收费的实施。
- 2016 年 2 月，推出废置食用油回收行政登记计划，以加强规管

废置食用油的回收再造及防止废置食用油非法加工处理成为食用油。

- 2016 年 3 月，废电器电子产品强制性生产者责任计划的赋权条例获立法会通过。废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及回收设施正在兴建，预计在 2017 年中落成。
- 2016 年 5 月，玻璃饮料容器强制生产者责任计划所需的赋权条例获立法会通过。住宅玻璃樽回收网络已扩展至覆盖全港超过七成人口。
- 「绿在区区」计划在全港 18 区各设立一个结合环保教育及协助社区回收各类资源的设施，由非牟利团体营办。首两个项目为「绿在沙田」及「绿在东区」，分别在 2015 年 5 月及 9 月正式启用。
- 2016 年 4 月，T·PARK [源·区] (前称污泥处理设施) 已完成所有工程并全面投入运作，以接收全港区域污水厂所有污泥。2016 年 6 月，[源·区] 的环境教育中心正式开放予公众参观。
- 2015 年 11 月，推出第一期「活化已修复堆填区资助计划」，资助合资格团体在已修复堆填区发展康乐设施或其他创新用途。
- 2015 年 11 月，公布在电力市场未来发展公众咨询期间所收集到的意见。政府亦开始就《管制计划协议》于 2018 年届满后的合约安排与电力公司展开商讨。

- 2015 年 11 月，提升强制性能源效益标签计划内有关空调机、冷冻器具及洗衣机(洗衣量属七公斤或以下)的评级标准，估计每年可节省约三亿度电。
- 2016 年 6 月，推出全新的节能约章，除了空调设备，新约章会涵盖不同种类的电器产品。
- 2015 年 11 月，发表《香港气候变化报告 2015》，总结过往应对气候变化的工作。自 2016 年 4 月起，由政务司司长主持新设的跨部门委员会，督导和统筹政府各方面的相关工作，包括订立更长远的减碳目标，并制订相应的措施。
- 2016 年 4 月，《户外灯光约章》（《约章》）生效。超过 4,000 间物业和商铺签署《约章》。
- 2015 年年底，全面启用「净化海港计划」第二期甲，维港的主体水质进一步改善，非离子化氨氮的水平下降 15 %，大肠杆菌下降 75%。
- 为保育非洲象，正研究立法禁止大象狩猎品和象牙的进出口和淘汰本地象牙贸易等措施，以及加重濒危物种走私及非法贸易的罚则。
- 2016 年初，就《生物多样性策略及行动计划》（《计划》）进行公众咨询，在未来数年落实执行加强自然保育的措施及支持可持续

发展。

- 2016 年 1 月，宣布预留 5 亿元成立保育历史建筑基金，以资助公众教育、社区参与活动、宣传活动和学术研究，并把政府现时有关保育历史建筑的部分措施和工作纳入基金资助范围。2016 年 5 月，成立主要由非官方人士组成的保育历史建筑咨询委员会，就基金的运作向政府提供意见。
- 2015 年 8 月及 10 月，第二期活化历史建筑伙伴计划下的旧大埔警署和石屋已分别开始营运，而蓝屋建筑群第一期项目亦已于 2016 年 5 月开始营运。
- 2016 年 4 月及 5 月，第三期活化历史建筑伙伴计划下的虎豹别墅、必列啫士街街市和前粉岭裁判法院的活化工程拨款获立法会财务委员会批准，有关工程已于 6 月展开。
- 2015 年 10 月及 2016 年 5 月，分别宣布尖沙咀大包米讯号塔、扫杆埔马场先难友纪念碑和西营盘旧精神病院立面；以及柴湾旧鲤鱼门军营第 7 座、第 10 座和第 25 座为法定古迹。
- 在 2016 年 1 月底更新有关保育历史建筑的指引。该等指引向建筑业界解释如何就《建筑物条例》的规定提出变通或豁免申请，及提供替代设计方案的例子，以帮助业界解决保育历史建筑时常见的问题。

医疗卫生

- 2015 年 7 月，为应对人口老化及慢性病患增多等挑战，医院管理局(医管局)发表报告，提出 10 项主要建议，优化联网划界及资源分配模式。
- 2015 年 10 月，在香港大学深圳医院推行长者医疗券试点计划，以方便经常在深圳地区居住的香港长者获取所需的医疗服务。
- 跟进 10 年医院发展计划，预留 2,000 亿元的专款承担，计划完成后可提供额外 5,000 多张病床和新增超过 90 个手术室。
- 2016 年 1 月至 5 月，政府邀请有兴趣在将军澳承办兴建和营运中医医院的非牟利团体提交意向书，作为将来订定中医医院的招标要求和安排的参考。此外，积极筹备在卫生署辖下设立中药检测中心，进行中药检测科研。政府将在科学园设立临时中药检测中心，预计将会在 2017 年起分阶段运作。
- 2016 年 3 月，获立法会批准，向医管局拨款 100 亿元成立基金，常规化及优化以试验性质推行的临床公私营协作计划，并发展新的临床公私营协作措施，以协助公营医疗系统应对人手短缺和需求急升的压力，及为病人提供更优质的护理服务。
- 2016 年 3 月，政府电子健康纪录互通系统正式启用，提供电子平台让公私营医护机构可在获得病人的同意下双向互通病历，让

病人得到更佳及更适时的护理。

- 2016 年 3 月，把禁烟范围扩展至 8 个隧道出入口范围内的巴士转乘处。
- 2016 年 4 月，成立器官捐赠推广委员会，进一步加强推广器官捐赠。
- 于 2016 年 3 月向立法会提交《2016 年医生注册(修订)条例草案》，以增加香港医务委员会的公众参与；改善其投诉调查和纪律研讯机制，以及便利非本地培训医生来港执业，以纾解公营医疗系统人手不足。
- 2016 年 6 月，成立抗菌素耐药性高层督导委员会，与不同界别的专家和业界携手合作制订应对抗菌素耐药性问题的策略。
- 预计于 2016 年 9 月落实大肠癌筛查先导计划，资助 61 至 70 岁的合资格香港居民分阶段参加大肠癌筛查。预计为期 3 年的先导计划将有 30 万参加人次。

文康市政及地区行政

- 2015 年 11 月，顺利完成区议会一般选举。第五届区议会已于 2016 年 1 月 1 日正式运作，所有委任议席已被取消。
- 2016 年 1 月起，改善区议员酬津安排，包括实质提高区议员的每月酬金 15%，扩大实报实销的营运开支偿还款额的涵盖范围。此外，亦为每名区议员增设每届任期内上限为 1 万元的外访开支拨款。
- 2015 年 8 月，深水埗和元朗两区完成了为期 17 个月的先导计划，赋予由民政事务专员担任主席的地区管理委员会(区管会)权力，处理部分涉及公共地方的管理和环境卫生等问题，成效十分理想。先导计划会在第五届区议会任期(2016-2019)内扩展至全港 18 区，并已定名为「地区主导行动计划」，进一步落实「地区问题地区解决，地区机遇地区掌握」的理念。
- 在以地区为本的骨灰安置所发展计划下，我们在过去几年先后就 9 个选址取得区议会支持，提供约 50 万个预计在 2018 年至 2019 年陆续落成的新龕位。
- 为进一步推动「人人畅道通行」计划，政府已宣布计划由 2016 年第四季开始再邀请各区区议会，选出不多于 3 条现有行人通道作为第二批推展项目，当中可供区议会考虑的行人通道将不再局

限于由路政署负责维修及保养的公共行人通道，惟须符合若干条件，以确保公帑用得其所。

- 2016 年 5 月，获立法会财务委员会批准拨款，在 2016 年第 4 季逐步展开在青衣、葵涌及九龙城区的 3 个上坡电梯工程，以及在将军澳及荃湾区分别提供高架行人道及行人天桥，方便市民出行。
- 2015 年 1 月，向立法会汇报顾问就 6 个选定的公众街市提出的改善建议。于同年第 4 季咨询相关街市的持分者后，正按既定机制推展其中两个街市的改善工程，并会在 2016-2017 年着手跟进其余 4 个街市的改善建议。
- 2015 年 8 月，开展「全城清洁」运动，并得到 18 区区议会及社会不同界别的支持。
- 2016 年 5 月，市建局推出「招标妥」先导计划，加强对楼宇业主提供技术支援。计划让业主可在掌握充分资讯的情况下作出有关楼宇维修工程的决定，从而降低楼宇维修工程出现围标的机会。
- 2015 年完成修订《建筑物(卫生设备标准、水管装置、排水工程及厕所)规例》的立法工作，提升新私人楼宇提供卫生设备的标准，将大大纾缓公众场所女性卫生设施不足的情况。经修订的规例已

于 2015 年 12 月开始实施。

- 2016 年 2 月，体育专员正式就任，负责协调和联系相关政策局、部门及体育团体，以加强推动和加快落实各项体育政策和措施，让民政事务局可以更有效地推行跨政策局和跨部门的体育工作。
- 我们正积极推展启德体育园的筹划和设计工作，预计在 2017 年完成。经咨询体育界和其他相关界别的意见后，体育园的主要设施包括一个可容纳约 5 万观众的主场馆，一个可容纳约 5 千观众的公众运动场，以及一个可容纳约七千观众的室内体育馆。体育园的设施，除了可举办高水平的国际赛事和大型活动外，平时亦可举行本地田径和球类赛事，以及供市民使用。今年 5 月中已展开为期两个月的公众参与活动，透过网站和巡回展览介绍体育园的进展，并以问卷调查征询市民的意见。
- 2015 年 9 月，香港派出 23 名智障运动员参加在厄瓜多尔举行的国际智障人士体育联盟(INAS)环球运动会，夺得 13 金 11 银 13 铜，合共 37 面奖牌的骄人成绩。
- 支援香港运动员备战及参与 2016 里约热内卢奥运及残奥会。
- 2015/16 学年，继续推行「学生运动员资助先导计划」，支援低收入家庭的学生发挥运动潜能。计划推出第 3 年，参与学校增至 578 间，相比计划开展时，增幅接近六成。

- 2016/17 年度，制定退役运动员就业计划，资助及鼓励学校及体育总会聘用退役运动员，为他们的生涯规划及日后发展打好基础，同时协助学校和体育总会推广体育和培养人才。
- 协助香港足球总会于将军澳第一期复修堆填区发展足球训练中心，预计工程于 2016 年中展开。
- 多项康体设施落成启用，包括于 2015 年 7 月完成的维多利亚公园游泳池场馆重建工程；于 2015 年 9 月和 12 月分别开放的维多利亚公园手球场及滚轴溜冰场；及于 2016 年 1 月开放予公众人士使用的元朗厦村足球场。
- 自 2015 年 8 月，香港艺术馆全面闭馆以进行为期三年的扩建及修缮工程。工程完成后，展览空间将会增加超过 40%，以进一步推广艺术。政府将于 2017 年至 2021 年间，更新 5 间博物馆的常设展览。
- 2015 年 12 月至 2016 年 4 月，推行「欣赏香港」运动期间，康文署博物馆免费开放 1 个月，反应良好。政府将恒常免费开放该署辖下指定博物馆的常设展览。倘在本立法会会期内通过《2016 年公众卫生及市政(费用)(博物馆)(修订)规例》，新措施会在 2016 年 8 月 1 日起生效。

- 随首份香港非物质文化遗产清单于 2014 年 6 月公布后，在 2015-16 年年度成立的非物质文化遗产办事处（非遗办事处）现正编制首份香港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作名录，草拟名单预计于 2016 年底完成。非遗办事处将于荃湾三栋屋博物馆设立非物质文化遗产中心，定期举办相关的展览和教育活动，该中心将于 2016 年中对公众开放。
- 西九文化区取得显著进展，布局逐渐呈现。苗圃公园于 2015 年 7 月开放，2015 年 12 月至 2016 年 3 月期间，于苗圃公园举行的免费户外活动「自由约」由每月一次增至两次。文化区内首个永久设施 M+ 展亭(前称小型艺术展馆)将于 2016 年年中落成启用，供小型展览之用。三大主要场地的建筑工程进度理想，戏曲中心及 M+ 博物馆预计分别于 2017 年及 2018 年完成，而演艺综合剧场的地基工程已于 2016 年 1 月展开。西九公园及自由空间(包括户外舞台和黑盒剧场)的建筑工程即将展开。